语言文学学院2024-2025年度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细则通知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2024-2025年度哈尔滨工业大学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语言文学学院现开展相关评选推荐工作，制定细则如下：

**一、语言文学学院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工作小组**

成立思政评优专项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长：基础教学部党委书记张爽

成员：基础教学部副主任、班主任代表、辅导员、学生代表（不少于7人）

**二、评选要求**

1.优秀学生与优秀学生干部可同时参评，但荣誉不兼得。

2.申报优秀学生根据名额分配直接在班内或学生会内申报优秀学生根据名额分配直接在班内或学生会内民主推荐排序，各班上报排序表附件0（全部申请人的排序，根据联评结果可能顺延）。

注意班内名额推荐需通过答辩形式进行评审，评选中须至少有一名教师参加，不可仅由学生进行评审。

3.申报优秀学生标兵需参加学院联评确定（无论在班级推荐顺序排名第几都可以申报标兵答辩）。

4.申报优秀学生干部（包括班委、团总支、学生会、辅导员助理、党支部委员、班主任助理、寝室长等学生干部）由学院联评大会取第1名为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其余同学为优秀学生干部，如优秀学生干部当选者在所在班级优秀学生排序靠前，则班级优秀学生名额顺延。

5.先进班集体由班级自由申报，由学院联评大会选出，第1名为先进班集体标兵，其余为先进班集体。

6.学院联评暂定10月12日晚上6点45在B315会议室，在韩国同学可通过线上参加联评。（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7.拟报名十佳大学生、十佳学生干部、十佳集体的个人和集体请于10月8日12点前联系辅导员说明。十佳大学生、十佳大学生干部需要获得过校级标兵及以上荣誉奖励或本次校级标兵推选。

**三、申请条件**

**1.优秀学生、优秀学生标兵、十佳大学生**

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自觉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争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上一学年无违反校规校纪行为、必修课无挂科和重修现象。

（1）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善于从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中汲取道德滋养，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根铸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主动组织或参与主题党日、主题团日活动。

（2）学习孜孜不倦、如饥似渴，在攀登知识高峰中追求卓越。共3类情况可参评，一是学习成绩优秀，上一学年学分绩良好以上（平均学分绩80分及以上或排名位于专业前50%）；二是学习成绩进步明显，上一学年学分绩专业排名提升高于40%，或上一学年度重修课程全部通过（门数超过3门）且上一学年度平均学分绩达到80分；三是在创新创业等领域有突出成绩。

（3）积极主动参加体育锻炼，自觉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享受运动乐趣，增强身体素质，原则上上一学年体育测试成绩或体育课平均成绩良好及以上（分数为80分及以上或排名位于专业前50%）。

（4）培育健康向上的审美情操，主动阅读各类名著名篇，积极参与各类文化艺术类讲座和艺术展演，形成艺术爱好、艺术素养。切实助力校园文化建设，讲好哈工大故事，弘扬哈工大精神，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博物馆/航天馆学生讲解队、哈工大中心学生服务队等。

（5）尊重劳动、热爱劳动，积极参与劳动，在动手实践中接受锻炼、磨炼意志，积极参与支教、参军入伍、思政实践、“三下乡”社会实践、职涯实践等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年均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时长不低于20小时，寝室卫生检查结果无连续两次C或一次D情况。

（6）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群众观念、扎根基层一线，积极主动参与2024-2025年度政务实习实践活动4周及以上，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青春力量，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果。

（7）优秀学生标兵、十佳大学生：在满足以上（1）－（5）所有条件的基础上，着力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主动将个人发展与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在班集体建设的过程中工作成效明显。确因身体原因无法参与体育测试及课程的，由体育部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十佳大学生应在当前学制获得过校级标兵及以上荣誉奖励或本次校级标兵推选（标兵级不限于思政评优，包括共青团系列评优、省级及国家级以上荣誉奖项）。

注：优秀学生奖项内含修身立德奖、实学实干奖、强健体魄奖、启智润心奖、辛勤劳动奖、政务实习奖六类。

符合条件（1）可申报修身立德奖，

符合条件（2）可申报实学实干奖，

符合条件（3）可申报强健体魄奖，

符合条件（4）可申报启智润心奖，

符合条件（5）可申报辛勤劳动奖，

符合条件（6）可申报政务实习奖；

申报优秀学生标兵、十佳大学生须满足条件（1）至条件（5）所有条件和条件（7）。

**2.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十佳学生干部**

在上一学年中担任各级学生组织、社团、班集体（党支部、团支部等）、寝室（寝室长）的学生干部。上一学年无违反校规校纪行为、必修课无挂科和重修现象（课程学习结束的研究生在上一学年中无不及格现象且论文研究的阶段性考核中不存在“不合格”现象）。

（1）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根铸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主动组织或参与主题党日、主题团日活动。

（2）学习孜孜不倦、如饥似渴，在攀登知识高峰中追求卓越。共3类情况可参评，一是学习成绩优秀，上一学年学分绩良好以上（学分绩为80分及以上或排名位于专业前50%）；二是学习成绩进步明显，上一学年学分绩专业排名提升高于40%，或上一学年度重修课程全部通过（门数超过3门）且上一学年度学分绩达到80分；三是在创新创业等领域有突出成绩。

（3）热爱集体、奉献集体，了解同学们的思想、学习、生活状况，积极为同学服务，在同学中评价良好，威信较高；扎实开展学风建设，班级无因成绩不及格而退学的学生；认真开展寝室建设，定期进行卫生打扫，上一学年中所在寝室卫生检查结果无连续两次C或一次D情况；所在集体获得院级及以上表彰奖励。

（4）**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十佳学生干部**：在满足以上所有条件的基础上，着力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奋发作为、追求卓越，厚植家国情怀。确因身体原因无法参与体育测试及课程的，由体育部出具相关证明材料。**申报十佳学生干部应在当前学制获得过校级标兵及以上荣誉奖励或本次校级标兵推选（标兵级不限于思政评优，包括共青团系列评优、省级及国家级以上荣誉奖项）。**

注：优秀学生干部奖项不设分项，申报学生须满足所有条件。

**3.先进班集体、先进班集体标兵**

班集体全体成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班委会成员能够做到团结向上、以身作则、热心服务同学，在同学中具有较高的威信。班集体在助力同学道德培养、学业发展、体育运动、审美培养、劳动锻炼等方面表现突出，在学院（书院）相关事务中积极发挥作用。

（1）班级成员入党申请书提交率80%以上，原则上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比例在20%以上，思想政治理论课无不及格现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参与理论学习。

（2）班干部、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在班集体建设的过程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明显。

（3）班级成员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参与率在60%以上。

（4）班级平均学分绩不低于75分（不含本学期降级转入学生成绩），无因学习困难而降级、退学的学生。

（5）深入开展学霸上讲台、一对一帮辅等学业支持活动，主动关心关爱学习困难、生活困难、就业困难的同学。

（6）班级成员在上一学年中没有违反校规校纪的行为。

**4.十佳集体、十佳团队**

（1）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关心社会，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自觉遵守法纪、维护社会公德，模范执行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和规章制度。

（2）可申报集体类型包括：党支部、团支部、班集体等学生单位

（3）集体建设目标明确，形成了积极向上的团队氛围，积极组织开展团队活动。

（4）集体成绩突出，团队建设成效显著，具有示范作用及影响力。

（5）参评十佳集体的成立时间不少于一年。若为本科生集体，集体组成成员需80%以上为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若为研究生团队，团队组成成员需80%以上为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

（6）申报材料中所取得的成果应为集体内学生成员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就读期间所得。

（7）获得过“十佳集体”“十佳团队”荣誉称号的集体或团队不可重复申报（推荐十佳集体和团队的集体无需获得集体类前置奖项）。

**四、申报材料提交要求**

**1.先进班集体**

**10月11日15:00前**将申请表及PPT压缩打包发送至学生会文体活动部公邮**hitgjyx@163.com。**邮件及附件命名格式：班号+先进班集体，例如：1505101先进班集体。

电子版：附件10-1：先进班集体申请表

答辩PPT：限时3分钟，可从以下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展示班级先进事迹，学风建设、班风建设、团日活动、实践活动、科技创新、集体荣誉、个人荣誉、班级特色等。

**2.优秀学生**

**以班级为单位上交本班所有申请人材料（所有申请人，不只是班级名额）**

**10月11日15:00前**压缩打包发送至学生会文体活动部公邮**hitgjyx@163.com**，邮件及附件命名格式：班号+优秀学生材料，例：1505101优秀学生材料。

电子版：

附件0：某某班优秀学生申请排序表（不仅上报分配名额，上报所有申请人的排序和材料，可能会有顺延名额）

附件10-3：优秀学生申请表

每个人以学号+姓名+附件10-3：优秀学生申请表命名，例如150510101张三附件10-3：优秀学生申请表，申请表控制在一页内，可以调整字体大小行距、表格大小，不允许超页。

如参加优秀学生标兵联评（班内排序无论第几都可以申报优秀学生标兵），参评个人10月11日15:00前发送答辩PPT（限时3分钟）至学生会文体活动部公邮**hitgjyx@163.com**，邮件及PPT重命名为学号+姓名+优秀学生标兵，例如150510103张三优秀学生标兵，可从以下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展示个人先进事迹，学习成绩、学生工作、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科技创新、国际化、个人特色等。

**3.优秀学生干部**

**申请人个人上报**

**10月11日15:00前**压缩打包（申请表+PPT）发送至学生会文体活动部公邮**hitgjyx@163.com**，邮件及附件命名格式：学号+姓名+优秀学生干部，例如：150510101张三优秀学生干部。

电子版：

附件10-5：优秀学生干部申请表

每个人以学号+姓名+附件10-5：优秀学生干部申请表命名，例如150510101张三附件10-5：优秀学生干部申请表，申请表控制在一页内，可以调整字体大小行距、表格大小，不允许超页。

PPT（限时3分钟）可从以下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展示个人先进事迹，学习成绩、学生工作成效（重点）、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科技创新等。

五、其他

1.韩国同学、班级可通过线上参加联评

2.学院联评大会定于10月12日晚18:45在B315举行，由院学生会文体活动部承办。

3.评优办法中学分绩是指上一学年的平均学分绩，不是综合测评成绩。

4.优秀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不能兼得。

5.先进班集体评优条件中，计算班级平均学分绩时可以不算降级的学生的成绩。评优办法中的无挂科现象都是指的上一学年补考前的成绩。

6.转专业学生统一从新专业申报。

7.各班有名额剩余请提前告知辅导员，学院整体协调，避免出现名额浪费情况。

8.其他未尽事宜参考校区校网通知《关于做好2024-2025年度哈尔滨工业大学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及《附件1：哈尔滨工业大学2024-2025年度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细则》。